登封市少林污水处理厂维修改造设备购置安装项目

招标文件

招 标 人：登封市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中审工程管理（河南）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月

目录

目录 1

第一章招标公告 2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5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1.总则 8

2.招标文件 10

3.投标文件 11

4.投标 13

5.开标 13

6.评标 14

7.合同授予 14

8.纪律和监督 15

9.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6

第三章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17

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22

第五章　项目内容及要求 25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29

目录 30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31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34

二、授权委托书 35

三、投标保证金 36

四、技术偏差表 37

五、分项报价表 38

六、资格审查资料 39

七、技术文件 43

八、服务承诺 44

九、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45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登采 202510006

公告发布时间：2025 年 10 月 11 日

（一）招标条件

本项目登封市少林污水处理厂维修改造设备购置安装项目，已由相关主管部门备案审核，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招标人为登封市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项目内容

1、项目编号：登采 202510006

2、项目名称：登封市少林污水处理厂维修改造设备购置安装项目

3、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251.60 万元

5、采购需求：

5.1 采购内容：登封市少林污水处理厂调节池提升泵、初沉池排泥泵等的更换以及新建一套一体化污水处理系统

5.2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5.3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 1 个标段

5.4 项目地点：登封市

5.5 交货安装期：70 日历天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本次项目采用资格后审）

3.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2 特定条件：

3.2.1 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3.2.2 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投标人和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招标活动，以相关网站查询结果的截图为准。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应首先完成交易主体身份注册,并办理 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具体办理事宜请查询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主体 CA 办理指南》），然后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办理诚信库入库登记。

然后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于 2025 年 10 月 13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5 年 10 月 17 日 23 时 59 分（北京时间），登录“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招标文件，招标文件以“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的电子文件为准，招标人不再提供纸质招标文件。投标人未在规定在网站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dfggzyjy.dengfeng.gov.cn

招标文件售价：0 元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请到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栏目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查看或导出网招内容，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5 年 11 月 4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方法为：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中上传加密版投标文件；

根据《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行不见面开标服务的通知》，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http://dfggzyjy.dengfeng.gov.cn/BidOpening/）,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在开标前 1 小时可以签到，等招标代理开启解密环节后，投标人可以开始解密、答疑澄清等，不见面开标相关事宜请查阅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系统使用指南》。

由于本项目转变为不见面开标，投标人制作投标文件中应附清晰的复印件或扫描件，由于复印件或扫描件模糊不清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辨别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请投标人务必按照《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V1.0》的要求设置参与不见面开标的电脑环境，否则由此可能引起的签到失败、解密失败或无法解密等问题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加密版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或未及时登录交易大厅并解密的，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5 年 11 月 4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远程开标大厅。

（七）本次公告发布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登封市）》上发布。

（八）监督单位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 登封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纪检法务部

地址: 登封市嵩湖公寓十四楼

电话:0371-62899607

邮箱:dfctsjjhb@163.com

（九）本次招标联系事项

招标人：登封市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电话：13838141189

地址：登封市产业集聚区 A 区标准化厂房科研楼

代理机构：中审工程管理（河南）有限公司

联系人：杜先生

电话：13203811333

登封分公司地址：登封市嵩阳街道国际商贸城 15 栋 302 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登封市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地址：登封市产业集聚区 A 区标准化厂房科研楼 联系人：李先生 电话：13838141189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中审工程管理（河南）有限公司 地址：登封市嵩阳街道国际商贸城 15 栋 302 号 联系人：杜先生 电话：13203811333
1.1.4	项目名称	登封市少林污水处理厂维修改造设备购置安装项目
1.1.5	项目地点	登封市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企业自筹，100%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项目内容	登封市少林污水处理厂调节池提升泵、初沉池排泥泵等的更换以及新建一套一体化污水处理系统
1.3.2	交货安装期	70 日历天
1.3.3	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满足招标人需求
1.3.4	质保期限	5 年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	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 特定条件： 2.1 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2.2 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投标人和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招标活动，以相关网站查询结果的截图为准。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由投标人自行踏勘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1.2	偏离	允许细微负偏离(细微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

		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人在招标期间发出的有编号的补遗书和其它有效正式函件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澄清文件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各投标人应及时关注交易平台，因投标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3.1	招标人修改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15 天前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各投标人应及时关注交易平台，因投标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4	招标文件异议的提出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
2.4	招标人答复时间	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
3.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按招标文件的要求
3.2.4	最高限价	251.60 万元。投标人报价超过项目最高限价，则作无效标处理。
3.3.1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3.4.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的缴纳形式： 1、电汇或银行转账（从基本账户转出，一次性足额缴纳。）2、电子投标保函（参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登封市）重要通知中的办理流程办理）3、纸质保函（投标人如提供的是纸质保函，保函的有效期不得低于项目投标有效期） 缴纳金额：人民币叁万元整 缴纳名称：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登封市望箕路支行 账号：9410080100258600010143 4 缴纳时间：下载招标文件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近一年（2024 年度），如有则提供，本项不作为资格审查要求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如有则提供，本项不作为资格审查要求）
3.6.4	签字或盖章要求	招标文件规定加盖公章的地方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要求签字

		的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亲笔签署姓名。
3.6.5	投标文件份数	加密版电子文件上传至交易中心系统壹份
4.2.1	投标截止时间	**2025年11月4日9时30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凭制作投标文件所用的CA密钥完成解密)。 注："投标文件上传"，各投标人（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企业身份认证锁（CA密钥）登陆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到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请投标人（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投标人(供应商)在交易中心投标系统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与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逾期上传/送达的或者未上传/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方式：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投标人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中上传加密版投标文件并登陆远程开标大厅（http://dfggzyjy.dengfeng.gov.cn/BidOpening/）远程解密，无需到开标现场。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通知公告－重要通知《关于推进不见面开标服务的通知》；加密版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其中招标人代表1人，专家4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评审专家应从综合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确定
7.1	中标人公示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登封市）
7.4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3名
7.6.1	履约担保	无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 招标代理服务费：按《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计算方法收取，由中标单位支付；	

	2、 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招标人； 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及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项目内容、交货安装期、质量要求

1.3.1 本次项目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交货安装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本招标项目的质保期限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2）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3）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4）与本招标项目其他投标人代理同一个制造商同一品牌的设备投标；

（5）为本招标项目提供过设计、编制技术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服务；

（6）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7）与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8）与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9）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10）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11）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12）在最近三年内在参加招投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违规的问题；

（13）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14）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5）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4.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项目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响应和偏离

1.11.1 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的项目要求作出响应。

1.11.2 允许细微负偏离（细微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

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

2.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1）招标公告；

（2）投标人须知；

（3）评标办法；

（4）合同条款及格式；

（5）项目内容和要求；

（6）投标文件格式。

2.1.2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网上公布的形式发给所有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各投标人应及时关注交易平台，因投标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在交易系统回复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修改文件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各投标人应及时关注交易平台，因投标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载明的时间前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3.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一）投标函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适用于无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二）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三）投标保证金

（四）技术偏差表

（五）分项报价表

（六）资格审查资料

（七）技术文件

（八）服务承诺

（九）其他资料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分项报价表（未单列出增值税税金的视为报价里面已包含税金）。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分项报价表”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4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60 日历天（投标截止之日起）。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否则将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代理人通过“登封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

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认可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招标人通过“登封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自动退款方式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招标代理人将投标保证金转交招标人：

（1）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中标人拒不接收中标通知书或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修改合同主要条款使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等材料的复印件。

3.5.2“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或由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文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如有则附，本项内容不作为资格审查条件）

3.5.3“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如有则附，本项内容不作为资格审查条件）

3.5.4“正在供货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如有则附，本项内容不作为资格审查条件）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3.6.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6.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交货安装期、质保期限、投标有效期、供货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投标文件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6.3.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3.6.3.1 投标人可以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投标的货物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3.6.3.2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条文的偏差和例外(按第六章技术偏离表格式填写)。特别对于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投标人须提供所投设备的具体参数值。

3.6.3.3 投标人在阐述上述第 3.6.3.2 时应注意招标文件技术部分中“货物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以及参照的牌号或分类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牌号或分类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相当于技术规格的要求，并且使招标人满意。

3.6.4 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请到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栏目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查看或导出网上招标件内容，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3.6.5 投标函及对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和补正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及盖单位章（可以为电子签章及电子签名）。

3.6.6 投标文件加密版壹份上至交易中心系统。

4.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上传加密版投标文件一份至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内。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各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用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登陆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到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请投标人（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因投标人上传文档不规范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上传的或者未按要求上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4.3.2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同时应修改并重新上传加密版投标文件。

5.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本次项目为远程开标，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自行配备电子设备，准备开标前事宜。届时请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必须携带制作投标文件所用 CA 密钥在线参加开标会议，并远程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和进行必要的答疑澄清等。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 公布投标人；

（2） 由投标人对上传至交易平台的加密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3） 对解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唱标，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交货安装期及其他内容，并生成开标记录表；

（4） 代理机构用单位 CA 锁在开标记录上签章确认；

（5） 开标结束。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评审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评审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5）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合同授予

7.1 中标结果公示

7.1.1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7.1.2 招标人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

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7.1.3 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7.2 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7.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提请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7.4 定标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招标人或招标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7.5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6 履约保证金

无

7.7 签订合同

7.7.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修改合同主要条款使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由招标代理人通过“登封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不退款方式转交招标人；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7.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代理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招标人应当赔偿损失。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资质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由投标人提供书面声明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报价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2.4 项规定
		交货安装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2 项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3 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3.1 项规定
		质保期限	不得低于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4.1 项规定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商务部分：20 分 技术部分：50 分 投标报价：30 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评标基准价计算公式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有效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3（1）	商务部分	服务承诺（14 分）	1、售后服务体系（5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保修期内及保修期外维护措施及服务承诺内容优得 4-5 分，良得 2-4 分，一般得 1-2 分，缺项得 0 分。 2、售后服务方案（5 分） 对服务方案中响应时间、解决问题的能力、紧急故障处理预案、备品备件等进行评价，4-5 分，良得 2-4 分，一般得 1-2 分，缺项得 0 分。 3、其它实质性优惠承诺（4 分） 其它实质性优惠承诺优得 3-4 分，良得 2-3 分，一般得 1-2 分，缺项得 0 分。
		业绩（6 分）	投标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以合同签订日为准)承担过污水处理系统建设或污水处理设备安装类业绩。每一份业绩得 3 分，最多得 6 分。（投标文件需提供合同或中标通知书扫描件，缺项不得分）
2.2.3（2）	技术部分	货物参数（20 分）	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得满分，加★项每有一项负偏离扣 1 分，未加★项每有一项负偏离扣 0.2 分，扣完为止。
		项目实施方案（12 分）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从设备的运输、人员设备的配备、安装调试、交货期计划安排、验收等方面综合评定。实施方案全面、可行、合理、实用，得 8-12 分；实施方案较全面、基本符合项目要求，得 5-8 分；需求分析不清，方案不全或存在缺陷的，得 1-5 分。

		进度保证措施（6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项目进度保证措施方案进行综合打分 内容充实，详细明确所列内容，方案合理，考虑周全，完全切合本项目需求，得 4-6 分。 内容完整，基本体现所列内容，方案基本合理，考虑相对周全，基本符合本项目需求得 2-4 分。 内容缺失，所列内容未完全体现，方案存在不合理方面，考虑不够周全，未完全响应本项目需求得 1-2 分。
		安全性保障措施（6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安全管理体系、安全防护方案及措施等内容进行综合打分。 内容充实，详细明确所列内容，方案合理，考虑周全，完全切合本项目需求，得 4-6 分。 内容完整，基本体现所列内容，方案基本合理，考虑相对周全，基本符合本项目需求得 2-4 分。 内容缺失，所列内容未完全体现，方案存在不合理方面，考虑不够周全，未完全响应本项目需求得 1-2 分。
		质量保证方案（6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质量保证方案进行综合打分 内容充实，详细明确所列内容，方案合理，考虑周全，完全切合本项目需求，得 4-6 分。 内容完整，基本体现所列内容，方案基本合理，考虑相对周全，基本符合本项目需求得 2-4 分。 内容缺失，所列内容未完全体现，方案存在不合理方面，考虑不够周全，未完全响应本项目需求得 1-2 分。
以上技术部分，缺项得 0 分。			
2.2.3（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30 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投标人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30 注：1、分值计算采用内插值法，保留二位小数。

1.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

技术部分优劣进行推荐。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评分标准

（1）商务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技术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开标后，由招标人代表及相关评审专家组成的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2）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

（3）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4）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

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

（4）如果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按本章第 2.2.3（1）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 A；

（2）按本章第 2.2.3（2）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算出得分 B；

（3）按本章第 2.2.3（3）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甲方（招标人）：

乙方（中标人）：

签订时间：

乙方在_____组织的_____采购中，通过公平竞争，成功中标。现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成交通知书》订立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依据磋商文件（含补充、修改文件）和乙方的投标文件（含澄清、补充文件），乙方向甲方提供下列全新的货物。

单位：元

序号	名称	品牌型号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二、技术标准

1、乙方所提供的产品性能及质量有国家标准的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无国家标准的应符合部颁标准或企业标准。

2、交付的产品应与磋商文件规定的型号规格、质量要求以及投标文件的规格响应表、配置清单表、质量保证、售后服务一致。除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该使用法定计量单位。

三、交货时间：

_____

四、交货地点：

_____

五、运输方式及费用：

运输方式由中标人根据实际情况确定，由中标人负责相关运输费用。

六、产品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产品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应保证其产品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质保期以磋商文件及投标文件的规定为准。在合同履行时，乙方提供的产品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甲方有权中止合同，乙方不能提出异议。

2、本合同不允许转让，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视为乙方违约，乙方承担本合同总额20%的违约金。

3、乙方的售后服务详见投标文件中售后服务条款。

七、专利权：乙方应保证甲方使用乙方提供的产品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指控均由乙方负责，包括法律和经济责任。

八、包装要求

1、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产品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以确保产品安全无损运抵指定现场。由于包装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损坏、丢失由乙方负责。包装物不回收。

2、产品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证书、说明书。随机备品、配件和工具的种类数量按产品所附使用说明书及清单执行。

3、乙方对运输产品进行保险，费用由乙方支付。

九、验收方法及提出异议期限

1、甲方组织验收，乙方积极配合。

2、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有与合同规定不符的，应在___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不签发验收单。并同时将该书面异议报送政府采购管理部门。甲方未按规定期限提出书面异议并且未按期限签发验收单的，视为甲方验收合格。

3、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 10 天内予以纠正，并对纠正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否则视为违约。

4、乙方提供的进口产品，乙方应出示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另有约定的除外）。

十、结算方法及期限

1、验收合格后，凭甲方出具的验收合格证明办理合同款项结算手续，乙方出具正规发票给甲方。

2、支付合同款项时，一律不向乙方以外的任何第三方办理付款手续。开户行和账号以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的为准，如果乙方要求变更，则乙方必须提供加盖了财务专用章、法人代表签字的证明文件，报经甲方审查同意。除另有规定外，按人民币结算款项。

3、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预付合同总价的 20%；设备全部进厂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50%；设备完成安装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80%；审计决算及验收合格后付至最终审计价格的 97%；质保期满及无质量问题后 30 个工作日内无息支付 3%。

十一、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按时交付合同约定的产品的，每延误一天应向甲方偿付不能按时交付部分款项 2‰的违约金。

2、乙方所交标的的品种、型号、规格、质量等不符合合同约定，且未及时纠正的，按违约处理，应承担不符合合同约定部分货款 20%的违约金，并承担由此给甲方带来的损失。

3、甲方未按合同要求验收并未按时签发验收单的，应承担应付货款的银行利息。

十二、不可抗力：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权威部门的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十三、本合同的其它组成文件：

1、磋商文件（含补充、修改文件）

2、乙方的投标文件（含澄清、补充文件）

3、成交通知书

4、_____

十四、合同补充和修改：对合同条款作任何改动或偏离，增加补充条款，均须由甲、乙双方签订书面的补充合同。

十五、违约终止合同

1、在乙方收到甲方发出的违约通知后 10 天内，乙方仍未纠正其下述任何一种违约行为，甲方可向乙方发出终止合同通知，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乙方除承担本合同货款总额 20%的违约金外，一并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损失：

（1）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交付货物的；

（2）乙方提供的产品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且未及时纠正的；

（3）乙方未能履行合同项下的任何其它义务的。

2、甲方终止部分合同，甲方可以按适当的条件和方式采购类似的由于乙方未交付部分的产品；乙方应承担甲方购买类似货物的额外费用并继续履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十六、破产终止合同

1、当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时，乙方应书面通知甲方终止合同，在甲方知情而未收到乙方终止合同书面通知时，甲方亦可书面通知乙方终止合同。

2、因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原因造成自然终止合同时按破产终止合同办法终止合同。

十七、合同纠纷：如发生合同纠纷，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提请政府采购管理部门调解；调解不成，双方约定_____。

十八、未尽事宜：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甲、乙方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约定；补充约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十九、合同份数及生效：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乙方各　份。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签订时间：	开户银行：
	账　　号：
	签订时间：

第五章　项目内容及要求

一、采购清单及要求

序号	设备（构筑物）名称	规格或型号	单位	数量
1	调节池提升泵	潜污泵，75m³/h，15m，7.5kW	台	2
2	初沉池排泥泵	潜污泵，30m³/h，10m，2.2kW	台	2
3	高效沉淀池排泥泵	直联式自吸排污泵，30m³/h，18m，4.0kW	台	2
4	二沉池配水井污泥泵	潜污泵，★150m³/h，9m，7.5kW	台	2
5	回流泵	★30m³/h，10m，2.2kW	台	4
6	PAC 加药设备	含容积 1.5m³ 加药桶 1 个、0.75kw 搅拌机 1 台、200L/h 加药泵 2 台	套	1
7	风机	★Q＝5.68m³/min，★44.1kpa，7.5kW，变频调速	台	2
8	风机	★Q＝11.42m³/min，★53.9kpa，18.5kW，变频调速	台	2
9	精密过滤机滤网	维修	片	1
10	在线监测设备	维修	套	1
11	污水处理系统	500m³/d， 排水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套	1

500m³/d 污水处理系统配置清单：

序号	名称	材料明细	型号规格	单位	数量

1	箱体部分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箱体（保温地上式）	总尺寸 L69500mm×B3200mm×H3500mm（分七台），★碳钢防腐材质，喷砂除锈，★除锈等级 Sa2.5，含厌氧池、缺氧池、好氧池、二沉池、混凝池、絮凝池、斜管沉淀池。	套	1
		踏步	φ20 圆钢	件	100
		进水管和法兰	★DN50，★1.0Mpa	套	1
		出水管和法兰	★DN200，★1.0Mpa	套	1
		进水柔性接头	DN50，KXT-10	套	1
		出水柔性接头	DN200，KXT-10	套	1
		出水堰	SUS304	套	1
		挡渣板	系统集成	套	1
		布水装置	系统集成	套	1
		人井	设备顶部盖板覆盖，支撑结构碳钢折弯	套	1
		井盖	HDPE 盖板	个	135
		设备保温	采用 100mm 岩棉保温板	项	1
		设备防腐	★采用环氧树脂底漆，★聚氨酯面漆，平均油漆干膜厚度大于 200um	项	1
2	电气部分	提升泵	WQ25-10-1.5，一用一备	台	2
		污泥回流泵	WQ6-12-0.55	台	3
		硝化液回流泵	WQ42-9-2.2,变频控制	台	1
		二沉池排泥泵	WQ6-12-0.55	台	3
		斜管池排泥泵	GW50-10-10	台	1
		高效池污泥回流泵	GW50-10-10，变频控制	台	1
		混凝池搅拌机	桨式搅拌机，1.5kW	台	1
		絮凝池搅拌机	桨式搅拌机，3kW	台	1
		厌氧池潜水搅拌机	QJB 0.85/6-220/3-980，0.85kW	台	1
		缺氧池潜水搅拌机	QJB 0.85/6-220/3-980，0.85kW	台	4

		罗茨风机	SSR-125，风压 39.2kpa 风量 8m³/min,功率 11kW ,变频控	台	2
3	曝气系统	曝气管路	液下 UPVC，液上碳钢材质	批	1
		曝气支架	系统集成	批	1
		曝气盘	φ215 微孔曝气盘	批	1
4	加药装置	碳源加药装置	1.5m³PE 加药桶一个，0.75kw 搅拌机 1 台，100L/h 计量泵 1 台	套	1
		PAC 加药装置	1.0m³PE 加药桶一个，0.75kw 搅拌机 1 台，100L/h 计量泵 1 台	套	1
		PAM 加药装置	1.0m³PE 加药桶一个，0.75kw 搅拌机 1 台，100L/h 计量泵 1 台	套	1
5	填料系统	生物填料	组合生物填料，φ150-2500	批	1
		生物填料支架	8#槽钢、φ14 钢筋	套	1
		斜管填料	φ80-1000 蜂窝斜管填料	批	1
		斜管填料支架	8#槽钢、5#角铁	套	1
6	仪表系统	风机压力表	0-1.0Mpa	个	2
		液位浮球	UK221	个	2
		电磁流量计	DN50，4-20mA+脉冲+RS485，220VAC，电极材料 316LSS，衬里材料	个	1
7	自控系统	控制系统	PLC 智能控制系统，电控系统具备防尘、防火、防雷、电磁防护、过热保	套	1
8	安装配件	电缆及辅材	系统配套	批	1
		管件及阀门	系统配套	批	1
9	设备基础	与一体化设备配套	与一体化设备配套	批	1
10	辅助设施	与一体化设备配套	与一体化设备配套	批	1

二、其它要求及说明：

1. 产品运输、安装、保险及保管

1.1 中标供应商负责产品到交货地点的全部运输、安装及调试，包括装卸及现场搬运等。

1.2 中标供应商负责产品在交货地点的保管，直至项目验收合格。

1.3 中标供应商负责其派出的安装人员的人身意外保险。

2.测试验收

2.1 项目验收国家有强制性标准的，按国家标准执行，本项目如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进行验收，验收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则以第三方出具的验收报告作为供应商申请付款的凭证之一。

2.2 验收过程中产生纠纷的，双方在国家质量技术监督部门备案认定的检测机构共同确定一家检测机构进行测,结果符合要求的,由过错方承担相应经济费用及损失。检测结果仍不符合要求的，由中标供应商承担检测费用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2.3 甲方验收时将对产品进行检测。凡验收不达合格，由中标供应商返工直至合格，有关返工、再行检测，以及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等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连续两次项目检测不合格的，招标人可终止合同，由此带来的一切损失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3.质量保证

3.1 本次项目质保期为：1 年，其它部件质保详见项目要求。质保期内提供免费保修服务。厂家质保期超出本项目质保期的以厂家质保期为准，本项目质保期超出厂家保修期限的，中标供应商需向厂家购买；未在投标报价表中单列其费用的，视为免费提供。

3.2 质保期从验收合格之日的下一天开始计算。质保期内所有维护、维修等工作要求免费上门服务。

4.售后服务

4.1 备件服务：遇到重大故障，提供货物所需更换的任何备件。

4.2 质保期内出现任何质量问题（人为破坏或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除外），由中标供应商负责全免费（免全部工时费、材料费、管理费、财务费等等）更换或维修。质保期满后，无论招标人是否另行选择维保供应商，中标供应商应及时优惠提供所需的备品备件。

5.交货安装期及地点

5.1 交货安装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2 交货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6. 结算方法

付款方式：按合同约定

7. 项目清单中的技术参数均为参考，投标人可投同档次或以上的产品。

8.投标人人应根据项目要求，详细列明项目所需的设备及材料购置，以及产品运输保险保管、通过验收、质保期免费保修维护等所有人工、管理、财务等所有费用，如一旦中标，在项目实施中出现任何遗漏，均由中标供应商免费提供，招标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招标人：登封市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登封市少林污水处理厂维修改造设备购置安装项目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目录

一、投标函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适用于无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二、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三、投标保证金

四、技术偏差表

五、分项报价表

六、资格审查资料

七、技术文件

八、服务承诺

九、其他资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投标函

_____（招标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的投标总报价，交货安装期为_____，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2.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1）投标函；

（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3）投标保证金；

（4）技术偏差表；

（5）分项报价表；

（6）资格审查资料；

（7）技术文件；

（8）服务承诺；

（9）其他资料；

……

投标文件的上述组成部分如存在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函为准。

3．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4．我方承诺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5．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6．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7．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2项及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8．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邮政编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投标函附录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3">登封市少林污水处理厂维修改造设备购置安装项目</td></tr>
<tr><td colspan="2">投标人</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2">投标报价（元）</td><td colspan="3">大写：
小写：</td></tr>
<tr><td colspan="2">质保期限</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2">质量要求</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2">投标有效期</td><td colspan="3">_____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td></tr>
<tr><td>序号</td><td>名称</td><td colspan="2">约定内容</td><td>备注</td></tr>
<tr><td>1.3.2</td><td>交货安装期</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 colspan="2">备注</td><td colspan="3"></td></tr>
</table>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本身份证明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_____（单位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此项适用于无委托代理人的情形

二、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至本项目实施结束。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本授权委托书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和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_____（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此项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形

三、投标保证金

（附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及单位基本账户信息证明文件或投标保函）

四、技术偏差表

序号	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	偏差说明	备注
1					
2					
3					
4					
5					
……					

投标人保证：除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1、“偏差说明”一栏中投标人应对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与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对比，如无偏差请填写“无”的字样，如有偏差请注明“正偏差”或“负偏差”字样；

2、“备注”一栏中由投标人对所投产品的技术性能对应招标文件要求就偏差之处作以重点描述；

3、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添加表格。

投标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分项报价表

序号	名称	品牌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生产制造商
1							
2							
3							
4							
5							
……	……						
合计报价大写：_____小写：_____							

注：以上费用由投标人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列出，如未列出，视为报价已包含相关费用。

投标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资格审查资料

（一）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资金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员工总数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网址		传真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姓名		电话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近三年营业额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与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经营范围				
备注				

注：后附投标人营业执照等资格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二）近年财务状况表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2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三）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买方名称	
买方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项目概况及投标人履约情况	
备注	

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3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如没有则填：“无”

（四）正在供货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买方名称	
买方联系人及电话	
签约合同价	
项目概况及投标人履约情况	
备注	

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4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如没有则填：“无”

七、技术文件

（根据评标办法技术文件逐项列出，格式自拟）

八、服务承诺

九、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一）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公司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纪录，特此声明！

我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依法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_____（公章）

法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其他材料